

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的核查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对公司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进行了核查，形成核查意见如下：公司本次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本激励计划的终止不涉及回购事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亦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勤勉尽责。因此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。

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2026 年 10 月 28 日